

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上海明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 合伙权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与张旭先生签订了《上海明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权益转让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转让协议”）。根据转让协议，公司将所持有上海明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明赫”）99.01%的合伙权益转让给张旭先生，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1,000 万元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张旭先生所支付的上述转让对价人民币 1,000 万元。至此，公司已基本完成对上海明赫合伙权益的转让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26 日